

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指引 2 号

-适用于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

使用说明

- 1、根据《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规定，私募基金管理人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公司章程或者合伙协议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信息披露。根据《信披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指引 1-3 号》，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指定的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备份平台进行信息披露文件备份。
- 2、本指引适用于私募基金管理人定期、定向给私募基金投资者披露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的相关运作情况。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参照本指引对所管理的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编制信息披露报告。本指引仅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向投资者进行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的最低行业标准，协会鼓励私募基金管理人根据《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及《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指引 1-3 号》相关要求，依约定向投资者披露更详尽的私募基金相关信息。
- 3、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将对私募基金管理人和私募基金信息严格保密。在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备份平台备份的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信息披露报告，仅用作协会备份及私募基金管理人下载使用，并不面向社会公众和私募基金投资者公开查询。
- 4、私募基金管理人应保证本报告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5、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普通会员应当向投资者披露本指引的全部信息（含选填项）。鼓励协会观察会员及非会员披露或部分披露选填项。
- 6、信息披露半年度报告应在当年 9 月底之前完成，信息披露年度报告应在次年 6 月底之前完成。协会鼓励私募基金管理人向投资者披露季度报告（含第一季度、第三季度），季度报告不做强制要求。
- 7、上述已在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备份平台备份的报告可供私募基金管理人自行下载。相关报告若经托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复核，下载报告正文首页将加注以下信息：该报告已经 XXX（托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复核。

附表1 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半年度报告
（201X年XX月XX日-201X年XX月XX日）

金额单位：万元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编码	
基金类型	
基金注册地 ¹	
基金成立日期	
基金到期日期	
认缴金额（如有）	
已实缴金额	
估值方法 ²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关键人士/投资经理/投资团队（如有）	
投资者数量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有）
名称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3、基金投资者情况（选填）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³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2				
...				

¹ 公司型、合伙型基金的注册地应填写工商注册地，除此之外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注册地填写“不适用”。

² 管理人手动填写。

³ 投资者类型：机构投资者，境内法人机构（公司等）、境内非法人机构（一般合伙企业等）、财政直接出资、本基金管理人跟投、境外机构；投资计划，私募基金产品、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慈善基金、捐赠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养老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政府类引导基金、境外资金（QFII、RQFII等）；个人投资者，自然人（非员工跟投）、自然人（员工跟投）。

4、基金投资运作情况（同一项目多轮投资请分次列出）⁴

4.1 所投项目情况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注册地	投资行业 ⁵	投资方式 ⁶	持股比例	投资日期	投资认缴资本总额	已投资总额	是否退出	退出日期	退出方式	收益亏损情况
1												
2												
...												

4.2 所投资基金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是否备案	基金编码 (如有)	投资日期	投资认缴资本总额	已投资总额
1						
2						
...						

5、基金持有项目/基金特别说明(选填)

--

6、基金费用明细

项目	当期	自设立以来
管理费		
托管费		
业绩报酬		
外包服务费		
其他(如配售费用、咨询费、自愿放弃的费用金额、未完成交易费等,如有可手动添加)		
费用合计		

7、管理人报告(选填)(如报告期内高管及其关联基金情况、高管变动情况、基金运作遵守信情况、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对宏观经济及其行业走势展望、内部基金监察稽核工作、基金估值程序、基金运作情况、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关联交易等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关于基金负债以及潜在负债或担保的简要说明等)

--

⁴ 请根据基金所投标的具体形式选择填写表 4.1 或 4.2。

⁵ 投资行业分类参考标准见附录。

⁶ 投资方式: 包括股权、可转换债。

附表2 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年度报告
（201X年XX月XX日-201X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万元

1. 基金产品概况

1.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编码	
基金类型	
基金注册地 ⁷	
基金成立日期	
基金到期日期	
认缴金额（如有）	
已实缴金额	
估值方法 ⁸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关键人士/投资经理/投资团队（如有）	
投资者数量	

1.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投资策略	
投资范围	
关注行业	
关注阶段	
其他需说明事项	

1.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有）
名称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⁷ 公司型、合伙型基金的注册地应填写工商注册地，除此之外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注册地填写“不适用”。

⁸ 管理人手动填写。

1.4 基金投资者情况（选填）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⁹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2				
...				

1.5 外包机构情况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方式
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登记机构			
.....			

2. 基金运营情况¹⁰

2.1 累计运营情况

期末累计投资总额（实缴）	
期末累计运营费用 ¹¹	
期末累计收益 ¹²	
期末累计总投资项目个数	期末累计总投资项目总额
其中：在管项目个数	其中：在管项目总额
本期新增项目个数	本期新增项目总额
已退出项目个数	已退出项目总额
已上市项目个数	已上市项目总额
期末累计总投资基金个数	期末累计总投资基金总额

2.2 持有项目情况表¹³

XXX 项目一（可增加）

投资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投资行业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是否并购类项目	

⁹ 投资者类型：机构投资者，境内法人机构（公司等）、境内非法人机构（一般合伙企业等）、财政直接出资、本基金管理人跟投、境外机构；投资计划，私募基金产品、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慈善基金、捐赠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养老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政府类引导基金、境外资金（QFII、RQFII 等）；个人投资者，自然人（非员工跟投）、自然人（员工跟投）。

¹⁰ 请根据基金所投标的具体形式选择填写表 2.1、2.2 或 2.3。

¹¹ 期末累计运营费：指基金运营过程中的所有费用之和，为表 3.2 所列费用合计。

¹² 期末累计收益：按照财务会计准则进行核算。

¹³ 如所投项目涉及国家机密，可不进行披露备份。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¹⁴			
是否属于高新技术企业 ¹⁵			
是否享受国家财税政策			
投资阶段 ¹⁶			
投资日期			
投资额			
投资占股比例%			
是否退出			
退出额			
退出方式 ¹⁷			
退出日期			
备注			
投资项目追加投资表（如有）			
投资阶段	系该项目的第几轮融资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项目退出投资表（如有）			
退出方式	系该项目的第几次退出	退出日期	退出额
项目股权结构情况表（选填）			
序号	主要股东姓名/名称（持股5%以上）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2			
...			

2.3 所投资基金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是否备案	基金编码 (如有)	投资日期	投资认缴资本 总额	已投资总额
1						
2						
...						

¹⁴ 中小企业标准：投资时职工数不超过 500 人，年销售额不超过 2 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 2 亿元。

¹⁵ 高新技术企业：指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居民企业。详情请查阅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国科发火〔2016〕32 号印发修订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¹⁶ 投资阶段：包括种子期、起步期、扩张期、过渡期、重建期、已上市。

¹⁷ 退出方式：包括境内上市、境外上市、协议转让、整体收购、企业回购、新三板挂牌、清算。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费用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¹⁸			
本期利润 ¹⁹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可供分配收益			
期末基金净资产			

3.2 基金费用明细

项目	当期	自设立以来
管理费		
托管费		
业绩报酬		
外包服务费		
其他（如配售费用、咨询费、自愿放弃的费用金额、未完成交易费等，如有可手动添加）		
费用合计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年度	基金分红次数	分红金额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4. 基金投资者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投资者数量		报告期期初投资者实缴规模	
减：报告期期间投资者减少数量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减少规模	
加：报告期期间投资者新增数量		加：报告期期间基金新增规模	
报告期期末投资者总数		报告期期末投资者实缴规模	

5. 管理人报告（如报告期内高管及其关联基金情况、高管人员变动情况、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对宏观经济及其行业走势展望、内部基金监察稽核工作、基金估值程序、基金运作情况、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项目上市进展情况、关联交易等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关于基金负债以及潜在负债或担保的简要说明等）

--

¹⁸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¹⁹ 本期利润：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 托管人(如有)报告(如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基金估值、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等)

--

7. 经审计财务报告²⁰

--

²⁰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条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第六十八条规定,有限合伙人可有第三款“参与选择承办有限合伙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第四款“获取经审计的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行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在每年度结束后在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备份系统上传经审计财务报告。

附表3 私募股权（含创业）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第X季度报告
（201X年XX月XX日-201X年XX月XX日）

金额单位：万元

2、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编码	
基金类型	
基金注册地 ²¹	
基金成立日期	
基金到期日期	
认缴金额（如有）	
已实缴金额	
估值方法 ²²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关键人士/投资经理/投资团队（如有）	
投资者数量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有）
名称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3、基金投资者情况（选填）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²³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2				
...				

²¹ 公司型、合伙型基金的注册地应填写工商注册地，除此之外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注册地填写“不适用”。

²² 管理人手动填写。

²³ 投资者类型：机构投资者，境内法人机构（公司等）、境内非法人机构（一般合伙企业等）、财政直接出资、本基金管理人跟投、境外机构；投资计划，私募基金产品、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慈善基金、捐赠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养老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政府类引导基金、境外资金（QFII、RQFII等）；个人投资者，自然人（非员工跟投）、自然人（员工跟投）。

4、基金投资运作情况（同一项目多轮投资请分次列出）²⁴

4.1 所投项目情况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注册地	投资行业 ²⁵	投资方式 ²⁶	持股比例	投资日期	投资认缴资本总额	已投资总额	是否退出	退出日期	退出方式	收益/亏损情况
1												
2												
...												

4.2 所投资基金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是否备案	基金编码（如有）	投资日期	投资认缴资本总额	已投资总额
1						
2						
...						

5、基金持有项目/基金特殊情况说明（选填）

--

6、基金费用明细

项目	当期	自设立以来
管理费		
托管费		
业绩报酬		
外包服务费		
其他（如配售费用、咨询费、自愿放弃的费用金额、未完成交易费等，如有可手动添加）		
费用合计		

7、管理人报告（选填）（如报告期内高管及其关联基金情况、高管变动情况、基金运作遵守信情况、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对宏观经济及其行业走势展望、内部基金监察稽核工作、基金估值程序、基金运作情况、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关联交易等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关于基金负债以及潜在负债或担保的简要说明等）

--

²⁴ 请根据基金所投标的具体形式选择填写表 4.1 或 4.2。

²⁵ 投资行业分类参考标准见附录。

²⁶ 投资方式：包括股权、可转换债。

附表 4 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序号	公告事项	
1	基金名称、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发生变更	
2	投资标的和投资策略发生重大变化	
3	变更基金管理人或托管人	
4	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5	触及基金止损线或预警线后处理情况	
6	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发生变化	
7	基金收益分配事项发生变更	
8	基金存续期变更或展期	
9	基金发生清盘或清算	
10	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1	基金管理人、实际控制人、高管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正在接受监管部门或自律管理部门调查	
12	涉及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仲裁	
13	基金合同约定的影响投资者利益的其他重大事项	

附录：投资行业分类参考标准

一级行业		二级行业		三级行业			
00	能源	0001	能源	000101	能源开采设备与服务		
				000102	石油与天然气		
				000103	煤炭		
01	原材料	0101	原材料	010101	化学原料		
				010102	化学制品		
				010103	建筑材料		
				010104	容器与包装		
				010105	有色金属		
				010106	钢铁		
				010107	非金属采矿及制品		
				010108	纸类与林业产品		
02	工业	0201	资本品	020101	航空航天与国防		
				020102	建筑产品		
				020103	建筑与工程		
				020104	电气设备		
				020105	工业集团企业		
				020106	机械制造		
				020107	环保设备、工程与服务		
		0202	商业服务与用品	020201	商业服务与用品		
		0203	交通运输	020301	航空货运与物流		
				020302	航空公司		
				020303	航运		
				020304	道路运输		
				020305	交通基本设施		
		03	可选消费	0301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030101	汽车零配件与轮胎
						030102	汽车与摩托车
0302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030201	家庭耐用消费品		
				030202	休闲设备与用品		
				030203	纺织服装		
				030204	珠宝与奢侈品		
0303	消费者服务			030301	酒店、餐馆与休闲		
				030302	综合消费者服务		
0304	传媒			030401	传媒		
0305	零售业			030501	日用品经销商		
				030502	互联网零售		
				030503	多元化零售		
				030504	其他零售		
04	主要消费	0401	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	040101	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		
				040201	饮料		
		0402	食品、饮料与烟草	040202	包装食品与肉类		
				040203	烟草		

				040204	农牧渔产品
		0403	家庭与个人用品	040301	家常用品
05	医药卫生	0501	医疗器械与服务	050101	医疗器械
				050102	医疗用品与服务提供商
		0502	医药生物	050201	生物科技
				050202	制药
				050203	制药与生物科技服务
06	金融地产	0601	银行	060101	商业银行
				060102	抵押信贷机构
		0602	其他金融	060201	其他金融服务
				060202	消费信贷
		0603	资本市场	060301	资本市场
		0604	保险	060401	保险
		0605	房地产	060501	房地产开发与园区
				060502	房地产管理与服务
				060503	房地产投资信托(REITs)
		07	信息技术	0701	计算机运用
070102	信息技术服务				
070103	软件开发				
070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070201	电脑与外围设备
				070202	电子设备
0703	半导体			070301	半导体
08	电信业务	0801	电信业务	080101	电信运营服务
				080102	电信增值服务
		0802	通信设备	080201	通信设备
09	公用事业	0901	公用事业	090101	电力
				090102	燃气
				090103	供热或其他公用事业
				090104	水务
				090105	电网